附件：

长子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和

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工作专班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成立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和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工作专班。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安排，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全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和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建设工作，研究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和考核工作推进情况，提升县城发展质量，夯实县域城镇化发展重要载体。

二、组成人员

组 长：牛志强 县委副书记、县长

常务副组长：张建军 县委常委、副县长

副 组 长：鲍旭岗 经开区管委会副主任、住建局局长

张宇锋 县政府办主任

张慧兰 县发改局局长

成   员：暴玉星 县委编办主任

李素芳 县教育局局长

王振明 县工信局局长

乔 林 县公安局副局长

王振龙 县民政局局长

张彦奇 县司法局局长

常 凯 县财政局局长

秦红霞 县人社局局长

杨利锋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宋素斌 生态环境长子分局局长

师 宏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师向东 县水利局局长

张慧杰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景慧军 县商务局党组书记

张 明 县文旅局局长

王钟鸣 县卫体局局长

韩 剑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鑫景 县市场局局长

王 宏 县医疗保障局局长

冯 栋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杜 洋 县能源局局长

张建刚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马 红 县文明办主任

汪尚伟 县消防队队长

暴英豪 县环卫中心主任

张育军 县园林中心主任

刘 剑 县城市管理执法队负责人

柴鹏松 丹朱镇镇长

王 栋 大堡头镇镇长

王 勇 慈林镇镇长

郭 军 色头镇党委书记

李 勇 石哲镇镇长

韩 征 宋村镇镇长

牛 志 南漳镇镇长

张志军 鲍店镇镇长

闫珂珂 南陈镇镇长

秦燕妮 常张乡乡长

申 政 碾张乡乡长

杨慧芳 横水林区服务中心主任

柴 炎 王峪景区服务中心主任

工作专班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县有关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全县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工作，研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工作专班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立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住建局局长鲍旭岗兼任。办公室承担专班日常工作；完善专班及办公室各项会议、调度、考核机制，督促协调各级各部门如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每周收集、整理和报告工作推进情况，分析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组织筹备工作专班会议和开展年度工作考核；完成专班交办的其他事项。专班及办公室成员如有变动，由现履职人员自行递补，不再另行发文。

三、工作机制

（一）清单管理机制。根据省政府办公厅《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每年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年度工作任务、目标要求、责任分工，专班办公室建立总台账，专班成员单位建立分台账，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二）工作调度机制。专班成员单位每月向专班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展情况，指导各县定期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工作专班适时听取工作推进情况，及时调度重点工作进度，协调解决难点问题。

（三）督导考核机制。工作专班加强对各项工作任务督促指导。专班成员单位加强对各自领域工作任务的督促指导。对工作推进不力、进度较慢、成效不明显的采取约谈、通报等方式督促。